经济咨询服务合同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并严肃执行。

项目名称：延长县发展改革科技局延长县“十五五”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

委托单位（甲方）：延长县发展改革科技局

承担单位（乙方）：西安时创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签 订 日 期：2025年7月4日

一、委托内容

甲方委托乙方编制 延长县“十五五”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；乙方接受甲方委托，在实地调研、座谈交流和收集资料的基础上，立足延长县实际发展状况，对接落实国家、陕西省及延安市有关政策，按时完成项目编制工作。

二、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规划文件、份数、质量要求

项目完成乙方共向甲方提交：

项目规划正本共 5 套，电子版文件 1 套。规划编制过程中形成的关键过程文件（如调研报告、数据分析报告、专家评审意见及修改说明等）：电子版文件1套。规划成果须符合国家、陕西省及延安市相关法律法规、政策导向和技术规范；数据准确、论证充分、逻辑清晰、结构完整、文本规范；满足甲方提出的具体工作要求（如有，可作为合同附件）；最终成果须通过甲方组织的专家评审会验收。

三、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

经双方商定，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（大写）贰拾玖万元 小写（290000.00元）。包括：服务供应费、交通费、差旅费、打印费、税费、专家咨询费及其他费用。

整个服务按甲方指定要求，根据工作进度支付款项，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：

1. 合同签订后，甲方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额30%款项，即人

民币捌万柒仟元（小写：87000.00 元）；

2. 规划提交初稿后，甲方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额 40%款项，即人民币拾壹万陆仟元（小写：116000.00 元）；

3. 规划经过甲方验收通过并提交正式成果后，甲方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额 30%款项，即人民币捌万柒仟元（小写：87000.00 元）。

4. 双方可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。每次付款前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可合法查询的银行账户及等额的发票。因乙方提供的账户信息或发票错误导致付款延误或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责任。

四、甲方责任

1. 在乙方开展各项调查研究及与之有关的其他活动中，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所要求的资料和信息，并保证各项资料数据和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。

2. 积极配合乙方在延长县开展调研活动，并尽可能为乙方提供便利条件。

3. 甲方必须按合同规定支付规划咨询费。

4. 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对乙方提交成果的评审和验收。

五、乙方责任

1. 依照法律规定和本合同规定的甲方委托内容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编制出既与国家、陕西省政策相衔接，又符合延长县实际的发展规划，为甲方提供高质量的编制成果。

2. 合同生效后，乙方应立即着手开展调研、收集资料，认真研究

延长县现状，开展项目编制工作。

3. 对于在受托工作中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，乙方不得在未经甲方许可的情况下向第三方透露，但依法必须公开的除外。

4. 本项目经费主要用于编制过程中产生的资料购置费、差旅费、劳务费、专家咨询费、会议费、印刷费、通讯费、车辆运行维护费、税费以及管理费、绩效支出等。

5. 乙方对最终规划成果的质量负全责。如因乙方工作失误导致规划成果存在重大缺陷或不符合要求，乙方应无条件进行修改完善直至通过验收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额外费用。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，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六、知识产权与保密

1. 乙方创作的全部规划成果（包括但不限于数据、报告、图纸）的知识产权自甲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之日起归甲方所有。未经甲方书面许可，乙方不得使用、复制或向第三方提供。

2.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，未经对方同意，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、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。如发生以上情况，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。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信息的保密期限为两年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。

七、违约责任与问题解决方式

1. 违约责任条款：

1.1 甲方违约责任：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，应按每日千分之一的标准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。

1.2. 乙方违约责任：

1.2.1 逾期交付：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成果（初稿或终稿），每逾期一日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逾期超过十日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，并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。如甲方损失超过此金额，乙方仍需赔偿。

1.2.2 质量不符：乙方提交的成果经甲方验收（或专家评审）认定为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或国家/地方相关标准的，乙方应在甲方十五日内无条件进行修改完善。若修改后仍未能通过验收，视为乙方无法履行合同义务，甲方有权：(a) 要求乙方继续修改直至验收通过，但乙方需按逾期交付条款支付违约金；(b) 单方解除合同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，并支付合同总金额 百分之十的违约金。如甲方损失超过此金额，乙方仍需赔偿。

1.2.3 泄密：乙方违反保密义务，应立即停止侵害，消除影响，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。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，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实际损失（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、商誉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）。

2. 问题解决方式：本项目合同发生争议，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八、合同生效及其他

1.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规划完成终稿并提交为止。

2.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，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。

3.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未完成工作部分的费用。

4.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。一式 陆 份，委托方 叁 份，规划承担方 叁 份。

5.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，本合同即行终止。

6.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，甲乙双方的所有通知应采用可靠的电子邮件、传真、来人信函和特快专递方式。通讯方式如变更应及时通知对方。

委 托 方 （甲方）	单位名称：延长县发展改革科技局 地址：延长县七里村街道办事处人民街1号 电话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 单位公章： 2025年7月4日
受 托 方 （乙方）	单位名称：西安时创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西安桥梓口支行 账户名称：西安时创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账号：26130601040010371 地址：西安市莲湖区枣园西路111号丰盛园6幢1301室 电话：13772026255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 单位公章： 2025年7月4日